

证券代码：872907

证券简称：阿拉物联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 广州阿拉丁物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况

#### (一) 基本情况

2024年6月10日，广州阿拉丁物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阿拉物联”）与广州中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阿拉物联以0元出售持有的阿拉丁灯光节（广东）文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拉丁灯光节”）35.40%股权（该部分股权未实缴）。股权出售后，公司持有阿拉丁灯光节15.60%的股权。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2024年6月20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第二条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

例达到30%以上。”

根据上述《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48,687,783.77元，期末净资产为32,723,707.73元。阿拉丁灯光节期末资产总额为113,551.16元，期末净资产为-17,207.55元。本次交易以0元转让阿拉丁灯光节35.40%股权，即认缴出资354.00万元（尚未实缴）未达到上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19年8月1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授权董事长潘文波处理子公司设立、撤销、变更及收购事务的议案》。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也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手续。

###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广州中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天慧路 18 号自编 9 号（仅限办公）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慧路 18 号自编 9 号（仅限办公）

注册资本：5002 万元

主营业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产品批发；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软件开发。

法定代表人：刘伟

控股股东：刘伟

实际控制人：刘伟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交易标的情况

###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阿拉丁灯光节（广东）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广州市天河区天慧路 18 号自编 12 号（仅限办公）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法定代表人：柳正香

注册时间：2019年04月15日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慧路18号自编12号（仅限办公）

注册资本：1000万

经营范围：照明灯光设计服务；照明工程设计服务；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施工;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日用灯具零售;商品信息咨询服务;灯具、装饰物品批发;电子元器件批发;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文化推广（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文化传播（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文艺创作服务;广告业;艺术表演场馆管理服务;舞台表演艺术指导服务;舞台灯光、音响设备安装服务;舞台安装、搭建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标的的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三）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本次交易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本次转让后公司持有阿拉丁灯光节 15.60%的股权，阿拉丁灯光节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四、定价情况

###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本次交易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未经审计评估。

###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标的为阿拉丁灯光节 35.40%的股权（未实缴），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次股权转让金额为 0 元。本次交易定价经双方共同协商确定，遵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合理、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权益。

###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的定价以交易各方根据公司经营及资产情况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交易公平、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亦不存在侵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以 0 元出售持有的阿拉丁灯光节 35.40% 股权（未实缴）。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阿拉丁灯光节 15.60% 的股权。

###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出售资产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有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优势，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

###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股权转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无重大不利影响。

###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股权转让协议。

广州阿拉丁物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16 日